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郭泓禧  
電話：03-8462860#238  
電子信箱：wlplplpw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4009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376559606X\_1150000685\_prin、376559606X\_1150000685\_ATTACH  
(376550000A\_1150040098\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\_1150040098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縣萬榮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開設114學年度第2  
學期課程相關資訊，鼓勵國小五、六年級及國中七年級學  
生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核予帶隊教師公假登記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依據115年3月2日萬中職字第115000068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  
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  
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電 2026/03/03 文  
交 14:54:49 換 章

115/03/03



1150001175